舒兰市人民政府

关于2023年政府债务情况的报告

市财政局局长 王冠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受市政府委托，我向本次常委会报告2023年政府债务情况，请审议。

 2023年，市财政部门全面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关于加强债务管理的决策部署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兼顾当前和长远，着力加大化债资金筹措力度，按期偿付到期债务，全市未发生债务违约情况，牢牢守住了不发生区域性、系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。

一、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

截至2023年末，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579 734.73万元，其中：法定债务余额503 757.65万元，隐性债务余额75 977.08万元。

（一）政府法定债务情况

**1.法定债务增减变动情况**

（1）法定债务增长情况

2023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191 320万元，其中：发行一般债券41 640万元，用于乡村振兴、市政基础设施、灾后恢复等项目建设；发行专项债券104 800万元，用于白旗松花江大桥、白鹅产业园等“十四五”规划重点工程等项目建设；发行再融资债券44 880万元，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和拖欠企业账款。

（2）法定债务减少情况

2023年偿还法定债务28 628.16万元，其中：使用再融资债券偿还28 480万元，使用本级预算偿还148.16万元。

**2.法定债务限额、余额及结构分析**

截至2023年末，我市法定债务限额506 444.12万元，法定债务余额503 757.65万元。法定债务余额按债务性质分：一般债务 301 267.65 万元，占59.8%，专项债务202 490万元，占40.2%；按债务存在形式分：地方政府债券503 670.1万元，占99.98%，其他存量债务87.55万元（外国贷款），占0.02%；按债券到期时间分：5年内到期153 101.1万元，占30.40%，6至10年到期229 940万元，占45.65%，11至20年到期92 450万元，占18.36%，20年以上到期28 179万元，占5.59%。

（二）隐性债务情况

截至2023年末，我市隐性债务余额75 977.08万元，其中：2016-2018年城市棚户区改造农发行贷款35 586.31万元，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国开行贷款39 461.89万元，国有商业企业政策性亏损挂账472万元，部分单位拖欠的工程款等456.88万元。截至2023年末，我市无新增隐性债务。

（三）债务风险情况

按照债务风险评估办法，我市2023年末的政府债务率为74%，债务风险等级为绿色，属于无政府债务风险地区。

二、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的措施

一是抓好组织收入工作，强化税收收入征管及非税征缴力度，促进应收尽收。二是落实“过紧日子”要求，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三是严控财政供养人员支出，严格控制编制总量，以当年退减人数控制新增编制内人员，严管编外聘用人员，全面开展编外人员清退工作。四是严控政府投资项目，及时停建、缓建不必要、无效益或低效益的公益性投资项目或大力压减投资规模。五是进一步清理财政欠款，全面梳理各国有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的拖欠财政资金情况，下达清理财政欠款通知书，积极清收各国有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拖欠的财政性资金。